

正 本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

機關地址：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
 連 絡 人：許馨云
 連絡電話：02-23775108 ext.14
 傳真電話：02-27391930
 電子信箱：spp002@naa.org.tw

受文者：各會員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26 日
 發文字號：全建師會 (108) 字第 0641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法規說明會報名簡章

主旨：本會與內政部營建署共同舉辦「綠建築技術規範法規說明會」，計南、中、北三場次以為宣導，敬請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報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一、旨揭法規說明會場次如下：

場次	日期	時間	地 點	名額
高雄場	12 月 18 日 (星期三)	13:00 至 17:10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階梯教室 S105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797 號)	164 名
臺中場	12 月 20 日 (星期五)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中商大樓 2 樓國際會議廳 (臺中市三民路三段 129 號)	180 名
臺北場	12 月 25 日 (星期三)		國立臺灣大學— 應用力學研究所國際會議廳 (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1 號)	239 名

二、隨函檢附說明會簡章乙份(如附件)。

三、本說明會為免費課程，即日起僅接受網路報名，報名網址：
<https://is.gd/Vtc64p>。

四、報名截止日：

1、即日起開始報名至額滿為止(報名前請先來電本會洽詢是否額滿，額滿恕不受理報名)，本會受理報名後，於上課前一至二天以簡訊再提醒告知。

2、報名後若因故無法參加時，應於上課 3 日前告知本會，以

利安排後續相關作業進行。

五、本說明會已函請內政部納為建築師開業證書申請換發及研習證明文件認可，以及申請公務人員終生學習護照時數，請於報名時詳加註明，預計核可積分 30 點。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高雄市建築師公會、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臺南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宜蘭縣建築師公會、基隆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苗栗縣建築師公會、彰化縣建築師公會、南投縣建築師公會、雲林縣建築師公會、嘉義縣建築師公會、嘉義市建築師公會、屏東縣建築師公會、花蓮縣建築師公會、臺東縣建築師公會

副本：內政部營建署

理事長

鄭宜平

綠建築技術規範法規說明會

【報名簡章】

一、計畫目的：

108年8月19日台內營字第1080813597號令修正發布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17章綠建築基準第299、300、302、304、308-1、308-2、309、311、312、314及321條條文，並自109年1月1日施行。

內政部依據修正後之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304條第2項、第307條第2項及第323條第2項，擬具「綠建材設計技術規範」、「建築基地綠化設計技術規範」、「建築基地保水設計技術規範」修正案。另依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315條第2項，訂定「建築物節約能源設計技術規範」全面檢討整併現行規範，配合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部分條文修正案有關綠建築專章部分之發布期程，以利銜接。

本次修正條文因涉及綠建築抽查之常見問題，內政部營建署為協助建築師、相關從業人員以及政府機關任職人員，更瞭解本次修正之建築技術規則第17章條文及相關規範內容，落實在規劃、設計上，特辦理本次法規說明會，希望藉由本說明會強化各界推動綠建築規劃設計執行能力，以創造綠色建築環境生活空間。

二、主辦單位：

內政部營建署

三、協辦單位：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四、說明會相關內容：

(一) 說明會對象：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之建管人員與業務相關人員、開業建築師及建築相關從業人員。

(二) 講習場次及人數：

1. 【南區】：

時間：108年12月18日(星期三)

地點：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館)階梯教室 S105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797號)

2. 【中區】：

時間：108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五）

地點：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中商大樓 2 樓國際會議廳
（臺中市三民路三段 129 號 2 樓）

3. 【北區】：

時間：108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三）

地點：國立臺灣大學—應用力學研究所國際會議廳
（106 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1 號）

（三）洽詢電話及 E-mail：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02-23775108 ext 14
許小姐 spp002@naa.org.tw

五、參加費用及報名方式：

（一）本說明會為免費課程。

（二）報名方式及說明：

1. 透過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網路報名系統，統一報名。

2. 報名網址為：<https://is.gd/Vtc64p>

（三）研習證明

1. 本說明會已函請內政部納為建築師開業證書申請換發及研習證明文件認可。

2. 本說明會已申請公務人員終生學習護照時數，請於報名時詳加註明。

六、講義資料：

1. 綠建築技術規範法規課程簡報講義。

2. 本說明會「綠建築技術規範」法規條文，為因應倡導節能減碳，請於開課前一個禮拜由與會人員自行於內政部營建署網站下載使用。

七、課程表：

綠建築技術規範法規說明會 【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主持人
13:00-13:30	報 到		中華民國全國 建築師公會 許中光 常務理事
13:30-14:20	建築節能新指標與技術規範解說	林憲德教授	
14:20-14:30	休 息		
14:30-15:20	建築節能新指標與技術規範解說	林憲德教授	
15:20-15:30	休 息		
15:30-16:20	綠化、基地保水、綠建材設計技術 規範解說	林子平教授	
16:20-17:10	綜合座談		

場地資訊

【南區】講習時間：108年12月18日(星期三)

講習地點：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館)【階梯教室 S105】
(高雄市民區九如一路 797 號)



【中區】講習時間：108年12月20日(星期五)

講習地點：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中商大樓 2 樓國際會議廳
(臺中市三民路三段 129 號)



【北區】講習時間：108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三)

講習地點：國立臺灣大學—應用力學研究所國際會議廳
(106 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1 號)

